

证券代码：002398

证券简称：建研集团

公告编号：2018-046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召集及召开情况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8年5月25日上午9点在厦门市湖滨南路62号建设科技大厦9楼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永太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5月22日以OA邮件、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决议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议案，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重新签署<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与肖四清等关于深圳市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17年8月4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建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建研”）与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泽信息”）签署了《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与肖四清等关于深圳市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拟以294,092,206.56元的交易价格，将其所持有的深圳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6498%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天泽信息，天泽信息将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福建建研支付本次交易对价。

现因前次协议部分条款发生调整，故福建建研拟与天泽信息重新签署《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与肖四清等关于深圳市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前次协议终止履行。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进展暨重新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公告》。

针对《关于重新签署〈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与肖四清等关于深圳市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出具《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六日